

证券代码：002463

证券简称：沪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7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2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2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反映了公司2022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因此，监事会对该事项无异议。

《公司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2023年2月25日公司指定披露信息的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五日